附表一 臺中市龍井區里活動中心租用申請書

茲向　貴區公所租用 活動中心願遵守管理要點所列各項規定，請惠予同意登記為荷。

 編號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使用場所名 稱 |  | 申 請單 位 |  |
| 使 用時 間 | 自 年 月 日 時 分起至 年 月 日 時 分止計 天 場 (共 小時) | 負責人姓名 |   | 身分證字號 |   |
| 詳細地址 |   |
| 活動事由及 內 容 |   | 申請人姓名 |   | 電話號碼 | 公： 宅： |
| 收 費金 額 | 租用費新臺幣　　　　　元整冷氣費新臺幣　　　　　元整音響費新臺幣　　　　　元整水電費新臺幣　　　　　元整保證金新臺幣　　　　　元整合 計新臺幣　　　　　元整 | 詳細地址 |  |

中 華 民 國　　　　　　年　　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　日

承辦人 課長 出納 會計 主任秘書 區長